

武汉大学工会委员会文件

武大工字〔2018〕34号



关于开展2018年度扶贫募捐活动的 通知

全校各二级工会:

2018年10月17日是我国第五个“扶贫日”，也是第二十六个国际消除贫困日。为弘扬中华民族“人心向善、扶贫济贫”的传统美德，集中展现武汉大学教职工积极参与支持国家脱贫攻坚事业的良好精神风貌，经学校研究决定，于今年“扶贫日”前后，在全校教职工中开展一次以“我为精准扶贫办实事”为主题的扶贫募捐活动。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活动原则

募捐活动坚持公开自愿原则，重在营造人人关心扶贫、人人支持扶贫、人人参与扶贫的良好氛围。

二、活动方式

以二级工会为单位，组织本单位在职教职工开展捐款活动。募捐资金归入学校财务专列账户，接受教职工的监督。

三、资金用途

用于我校定点扶贫和驻村帮扶项目建设、贫困户帮扶，以及资助家庭经济困难大学生就学等。

四、有关要求

1. 各二级工会要认真做好募捐活动的宣传发动工作，按照要求认真组织实施，确保募捐活动有序开展。

2. 各二级工会要做好捐款者姓名及金额的登记汇总工作，于2018年10月31日前将募捐资金及签章汇总表送交校工会307室教职工服务中心核准后，转存至学校财务专列账户。

联系人：刘仲沛、张双琳；联系电话：68763996/68779116

特此通知

